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理事项进展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自查及整改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大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商业实质保理事项仍有共计9,694.72万元被划扣未归还，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明先生（以下简称“实控人”）确认上述划扣情形构成其本人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11月4日因实控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告正文: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存在为保理业务承担或有付款责任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并于当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保理业务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公司在收到前述文件后，高度重视并开展内部自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保理事项进展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认定

（一）保理事项的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存在为保理业务承担或有付款责任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存在利用自身信用通过签署无商业实质的合同等给其他公司保理融资提供便利的情况，公司在保理业务中作为购货方（债务人），如其他公司到期不能偿还保理公司或银行款项时，需承担付款责任，上述金额为16,083.98万元，其中涉及华夏银行3,552.56万元，该笔金额已于2024年5月29日的相关公告中予以披露；涉及北京银行8,020.00万元，建设银行4,511.42万元。上述保理行为均发生在2024年4月底之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保理业务款项已经全部结清，但存在公司银行账户被划扣款项后尚未补足的情形，详情如下：

1. 涉及建设银行的保理进展

2024年12月26日，因购货方（债务人）无法按期还款，导致建设银行北京前门支行当日划扣公司银行账户45,567,543.17元（实际对应保理债务初始金额45,114,150.00元，其余为利息），后于2024年12月31日实控人全额补足被划扣金额45,567,543.17元。目前建设银行保理业务已全部结清。

2. 涉及华夏银行的保理进展

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运河绿色支行的保理业务，购货方（债务人）主动还款8,985,198.21元；因购货方（债务人）无法按期还款，导致公司银行账户于2025年3月、4月被划扣金额共计26,540,393.00元，目前尚未补足。

3. 涉及北京银行的保理进展

公司在北京银行光明支行的保理业务，购货方（债务人）主动还款10,853,528.75元（实际对应保理债务初始金额10,850,000.00元，其余为利息）；因购货方（债务人）无法按期还款，导致公司银行账户于2025年2月、4月被划扣金额共计70,406,757.89元，目前尚未补足。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认定

因无商业实质保理业务导致公司账户资金被划扣后，公司召开会议对划扣事项进行核实，根据实控人在2024年11月19日做出的“将督促其他公司还款，必要时采取一切合法手段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为切实保护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若公司因上述保理业务而遭受损失的，公司实控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承诺，实控人确认上述保理事项导致的公司银行账户被划扣的情形构成实控人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就上述情况，公司说明如下：

公司因通过签署无商业实质的合同等给其他公司保理融资提供便利（下称“保理事项”）导致被动承担付款义务，其中建设银行北京前门支行因保理事项于2024年12月26日划扣公司银行账户45,567,543.17元，构成实控人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但实控人已于2024年12月31日向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45,567,543.17元；华夏银行北京运河绿色支行因保理事项于2025年3月、4月分别划扣公司银行账户合计26,540,393.00元，构成实控人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目前尚未补足；北京银行光明支行因保理事项于2025年2月、4月分别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合计金额70,406,757.89元，构成实控人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目前尚未补足。综上，因保理事项划扣的资金中，截至目前仍有共计9,694.72万元未归还，构成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实控人承诺不晚于2025年10月31日前，以自筹资金偿还上述非经营性占用款项及相应资金占用费（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

二、整改措施

公司发现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后，管理层、董事会、监事会高度重视，即刻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督促实际控制人积极筹措资金尽快偿还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同时，公司认真落实内部控制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等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的环节，强化执行力度，杜绝有关违规行为的再次发生，保证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防止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规范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防止公司关联方特别是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 公司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作用；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事前、事中、事后”监察审计职能，分别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4. 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股东关于资金占用、关联方资金往来、担保等事项的学习和培训。要求公司各层面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内审人员重点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提升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规范运作能力，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事项决策上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审批程序，杜绝此类情形的再次发生。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